

证券代码：872375

证券简称：ST 爱特安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 月 13 日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375	ST 爱特安	2023 年 1 月 1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03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坏账核销的议案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规定，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公司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难以收回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进行清理，并予以核销。公司对核销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仍将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。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共计 4,238,965.52 元、其他应收款 1,512,286.64 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坏账核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04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身份证进行登记；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。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进行登记，自然人股东的代理人持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。

2. 其他出席人员持身份证进行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1月13日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20-81010649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28日